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新華文軒出版傳媒股份有限公司

XINHUA WINSHARE PUBLISHING AND MEDIA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1)

- (I)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舉行的臨時股東大會的投票結果；
- (II) 董事會成員的變動；及
- (III) 董事長的委任

茲提述新華文軒出版傳媒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三日刊發的通函（「通函」）及臨時股東大會通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 I. 臨時股東大會的投票結果

### 臨時股東大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星期二）上午九時三十分在中國四川省成都市古中市街8號四川新華國際酒店舉行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已依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規定舉行。

於臨時股東大會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135,131,000股股份，該等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及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臨時股東大會決議案」）。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或委任代表持有合共825,551,561股有投票權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72.73%。概無任何股東須就臨時股東大會決議案放棄投票。概無任何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而僅可對臨時股東大會決議案投反對票。於臨時股東大會提呈的臨時股東大會決議案以投票表決方式進行表決。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於香港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獲委任在臨時股東大會上擔任以投票方式表決的監察員。

臨時股東大會決議案的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投票票數(%)	
		贊成	反對
1.	審議及批准選舉何志勇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任期由臨時股東大會結束後立即生效至本屆董事會任期屆滿，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及落實服務合約之條款。	808,066,568 (97.88%)	17,484,993 (2.12%)
由於超過50%的票數贊成該決議案，該項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 II. 董事會成員的變動

於臨時股東大會上，何志勇先生獲選舉為第四屆董事會執行董事，任期由臨時股東大會結束後立即生效至第四屆董事會任期屆滿。何志勇先生的履歷詳情載於通函內。於本公告日期，該等資料概無任何變動。

龔次敏先生將自臨時股東大會之日起正式退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長及法定代表人之職務。龔次敏先生已確認，截至本公告日期，其與董事會並無任何分歧，亦無任何有關其退任的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本公司謹此感謝龔次敏先生在任職期內對本公司所作出的重要及寶貴貢獻。

## III. 董事長的委任

於臨時股東大會後，第四屆董事會決議委任何志勇先生為第四屆董事長，自臨時股東大會之日起生效。根據公司章程第5條，本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據此，何志勇先生將同時擔任本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承董事會命  
新華文軒出版傳媒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游祖剛

中國•四川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a)執行董事何志勇先生、羅勇先生及楊杪先生；(b)非執行董事羅軍先生、張鵬先生及趙俊懷先生；及(c)獨立非執行董事韓立岩先生、麥偉豪先生及肖莉萍女士。

\* 僅供識別